

证券代码：300159 证券简称：新研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8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12月25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周卫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以现场结合传真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会议并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向韩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24号）核准，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新研股份”）向韩华、杨立军、卢臻、尹瑛、杨艳、黄云辉、冷严、张蕾、刘佳春、张小京、张舜、方子恒、胡鑫、张杏徽、黄丽华、王鲁

峰、汪丽、杨峰、冯菊、高新投资、华控永拓、星昇投资、盛圭信息、金石投资、天津伍通、中国风投、宝安资产、华控成长、华控科技共计发行 613,550,581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发行价格为 5.25 元/股；并同时向周卫华、吴洋、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 155,209,621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其中向周卫华发行 147,178,075 股、向吴洋发行 4,015,773 股、向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发行 4,015,773 股），发行价格为 6.34 元/股。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84,028,997.1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2,176,564.6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1,852,432.46 元。以上数据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15CDA10207 《验资报告》确认。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同意公司新增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账号	户名	用途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695728926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仅用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696316361	四川明日宇航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仅用于募集配套资金航空航天大型复杂结构件智能数字化车间项目的存储和使用
中国银行什邡市支行	121238746022	四川明日宇航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仅用于募集配套资金航空航天大型复杂结构件智能数字化车间项目的存储和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新研股

份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署《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意新研股份、明日宇航、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银行什邡市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